

证券代码：838757

证券简称：和众互联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吴鼎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郑莹莹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的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任命蔡灵燕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和众互联：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4-020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8日